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2023年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黄南州陆生动物
疫病病原学监测区域中心建设项目/包2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宏智磋商（货物-工程）2024-001

采购合同编号：QHHZ-2024-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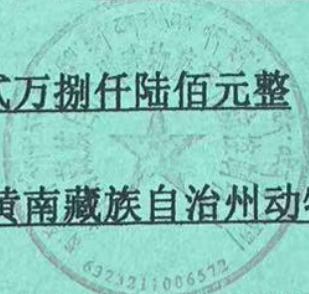
合同金额（人民币）：¥1928600.00元

大写：壹佰玖拾贰万捌仟陆佰元整

采购单位（甲方）：黄南藏族自治州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盖章）

成交人（乙方）：甘肃新越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4年4月11日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黄南藏族自治州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甘肃新越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4年4月11日2023年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黄南州陆生动物疫病病原学监测区域中心建设项目/包2（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宏智磋商（货物-工程）2024-001）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成交人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1	荧光定量PCR仪（进口）	LightCycler 480 II	1台	700000	700000
2	自动洗板机	DNX-96	1台	60000	60000
3	生物显微镜	NE610	1台	23000	23000
4	电子天平	AB224	2台	8000	16000
5	全波长酶标仪	Multiskan Skyhigh	1台	185000	185000
6	单道移液器	单道	4个	2000	8000
7	多道移液器（12道）（进口）	12道	4个	8700	34800
8	多道移液器（8道）（进口）	8道	1台	8000	8000
9	台式冷冻离心机	ST8R	1台	120000	120000
10	解剖器材	ZM-216	2套	800	1600
11	接样桌	B-1601	1个	1600	1600
12	电脑	T4900K	4台	5000	20000
13	打印机	M154a	4台	4000	16000
14	彩色打印机	M479DW	1台	9000	9000
15	彩色复印机	Apeos C2060	1台	21000	21000

16	冰柜	MDF-25H305	2台	9500	19000
17	冰箱	HCD-25L210A	2台	6000	12000
18	全自动分液器	Multidrop Combi+	1台	250000	250000
19	自动核酸提取仪	GeneRotex 96	1台	145000	145000
20	自动枪头机	APTAR-2in1	1台	70000	70000
21	磁力搅拌器	JTX basic	1台	5500	5500
22	空调	KFR-35GW/G117U-X3	2台	6500	13000
23	空调	KFR-72LW/K300X-X1	1台	7500	7500
24	超低温冰箱	MDF-86V340E	1台	49000	49000
25	生物安全柜	BSC-1500IIB2-X	1台	50000	50000
26	金属浴	TU-100C	1台	9000	9000
27	超声波清洗器	KM-700VDV-2	1台	17000	17000
28	振荡器	MX-S	1台	1500	1500
29	等离子体空气净化消毒机	CF/Y1000	1台	9300	9300
30	实验台	总长 20 米	8台	5400	43200
31	鞋套机	BT-EGT-1	1台	2000	2000
32	传递窗	定制	1台	1600	1600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928600.00元（大写：壹佰玖拾贰万捌仟陆佰元整）。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费、质保期内售后服务费、税金费用。

四、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黄南藏族自治州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免费质保期：**一年。**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由甲方报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申请资金拨付，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计人民币771440.00元（大写：柒拾柒万壹仟肆佰肆拾元整）；剩余57%，计人民币1099302.00元（大写：壹佰零玖万玖仟叁佰零贰元整），待乙方货物交付完成后，经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报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申请资金拨付；剩余3%作为质保金，计人民币57858.00元（大写：伍万柒仟捌佰伍拾捌元整），待约定的免费质保期满1年且产品无质量问题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以转账方式不计息予以退还。

六、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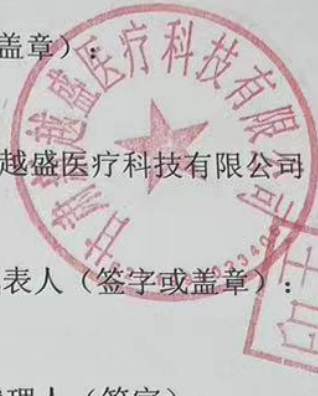
黄南藏族自治州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甘肃新越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62050140000100001923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5709787692

签约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宏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Signature]

合同备案时间：2024 年 4 月 23 日